

屯門區議會
2022-2023 年地區設施管理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2 年 1 月 4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9 時 42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林頌鎧先生（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2	會議結束
陳有海先生, BBS, MH, JP	屯門區議會主席	上午 9:42	會議結束
黃丹晴先生	屯門區議會副主席	上午 9:42	會議結束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2	會議結束
周啟廉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2	會議結束
黃虹銘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2	會議結束
賴嘉汶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2	會議結束
劉振輝先生（秘書）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列席者

馮雅慧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專員
梁竦琦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一）
鄭詠欣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二）
甄月嫻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一）
余美瑜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二）
陳燕玲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三）
陳美庭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一

缺席者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屯門區議員
甄紹南先生	屯門區議員

I. 歡迎詞

負責人

屯門區議會主席歡迎地區設施管理及環境衛生委員會（下稱「地環會」）委員出席地環會第一次會議。

2. 屯門區議會主席表示，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下稱「會議常規」），委員會須在每個任期開始後的首次會議上，舉行委員會主席和副主席的選舉，而區議會主席或副主席須主持為選舉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而舉行的會議，故是次會議會先由他主持，直至選出地環會正副主席。

II. 地區設施管理及環境衛生委員會主席選舉

3. 屯門區議會主席表示，根據《區議會條例》第 71 條(3)的規定，區議會轄下的委員會須選出一名本身亦是該區議會議員的委員會成員擔任該委員會的主席。秘書處已於 2021 年 12 月 6 日把各專職委員會的成員名單，連同正副主席的提名書電郵予各委員參閱辦理。提名期於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下午 6 時正結束，秘書處亦已於 2021 年 12 月 22 日把獲有效提名的候選人名單電郵予各委員參閱。

4. 屯門區議會主席續表示，秘書處於提名期完結前收到一項地環會主席的提名。獲提名擔任地環會主席的議員為林頌鎧議員，提名人為陳有海議員，而兩位和議人分別為賴嘉汶議員和蘇嘉雯議員。

5. 由於只有一位候選人獲提名擔任地環會主席一職，屯門區議會主席宣布候選人林頌鎧議員自動當選為地環會主席，任期由即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III. 地區設施管理及環境衛生委員會副主席選舉

6. 屯門區議會主席表示，根據會議常規第 33 條(3)，委員會可選出一名本身亦是該區議會議員的委員會成員出任委員會副主席。截至提名結束時，秘書處未有收到地環會副主席的提名書。

7. 屯門區議會主席續表示，如要選出副主席，便須延後會議，以便委員有充足的時間作出提名。另一方面，根據會議常規，委員會並非必須選出副主席一職，而基於行政考慮，他建議於地環會本屆任期（即 2022 年至 2023 年）無須選出副主席一職。

8. 沒有委員提出反對意見，屯門區議會主席遂宣布地環會同意於本屆任期無須選出副主席一職。

9. 由於地環會已選出主席，屯門區議會主席把會議交由地環會主席主持。

[此時，地環會主席接手主持會議。]

IV. 其他事項及下次會議日期

10. 委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地環會主席在上午 9 時 47 分宣布會議結束。下次會議將於 2022 年 2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

[會後補註：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嚴峻，原訂於 2022 年 2 月 15 日舉行的第二次會議及 2022 年 4 月 12 日舉行的第三次會議將與第四次會議合併，並於 2022 年 6 月 14 日舉行。]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22 年 5 月

檔號：HAD TM DC/13/25/DFMEHC/22